

关于 2020 届毕业实习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教学工作 安排的调整说明

因疫情影响，学校已推迟开学时间，学院对 2020 届毕业班的毕业实习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教学工作安排调整说明如下：

一、关于毕业实习

原定计划农电第 1、2 周，电自第 3、4 周，自动化第 4 周的外出毕业实习推迟，具体时间及实习方式视疫情情况，与实习接收单位协调后确定，请等候通知。

二、关于毕业设计

因没有收到对毕业工作时间进行调整的通知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开题、中期、论文提交的时间即仍按照学院 2019 年 12 月 26 日发布的《2020 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教学工作安排》进行。现具体规定如下：

1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学分和周数为 13，**起止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~2020 年 5 月 5 日**。因各专业毕业实习时间未定，现统一电自、电自（中美）、农电、自动化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周安排调整如下：

- (1) 第一~二周：2019 年 12 月 31 日~2020 年 1 月 12 日
- (2) 第三~四周：2020 年 1 月 13 日~2020 年 3 月 1 日
- (3) 第五~十三：2020 年 3 月 2 日~2020 年 5 月 5 日

2、学生撰写并上交开题报告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第一～四周。

学生于2月19日前在“毕设”管理系统提交任务书、开题报告，指导老师3月1日前对任务书、开题报告进行审核，学院教研室主任、教学督导、教学副院长在管理系统后台检查。已在“毕设”管理系统设置开题报告提交时间，请按时提交，提交截止日期为2020年2月19日23:30。

按照《广西大学普通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规定（2019年修订）》（西大教[2019]43号），第九条指导教师职责规定，指导教师应“填写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任务书”“指导学生撰写开题报告”，各指导老师应提供给学生任务书，并提供必要的指导。

开题阶段如有学生没有完成开题报告，不能进行第一次答辩，应直接延期一个月答辩，进入二辩。

3、2020年4月1日～2020年4月7日期间进行中期考核，如中期考核不通过者（C等之外），根据情况可要求延期一个月答辩（进入二辩），情况特别严重者可要求终止毕业设计，2021届再重修。

4、2020年5月5日：学生上交毕业设计（论文）。需同时提交电子版和纸质版（简打，无需装订封面），电子版用于“学术不端行为检测”，纸质版用于督导进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督查。

5、2020年5月6日～5月10日：教研室和督导委员会按相关文件对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进行督查。

6、2020年5月11日～5月17日：进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小

组答辩。

7. 2020年5月18日~5月22日：进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学院答辩。

三、补充说明

1、请各指导老师、各位同学认真阅读《广西大学普通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规定（2019年修订）（西大教[2019]43号）》见附件1，明确各自应尽的职责，共同努力做好毕业设计，最大限度保证2020届毕业生顺利毕业。

2、疫情当前，请老师、同学们响应学校《关于开展“停课不停学”行动的倡议书》的倡议，运用信息技术，多渠道促学帮学。各位同学可在指导教师指导下，在知网等平台搜索、下载“毕设”相关资料，操作方法：

（1）中国知网 OKMS 自疫情起至 2020 年 6 月 1 日期间，通过云服务模式（OKMS.汇智）为全国教学科研人员提供免费知识服务，教师及科研人员可通过扫码或 PC 端（km.cnki.net）访问。

（2）维普中文期刊自 1 月 28 日起免费向注册用户开放中文期刊服务平台的论文下载权限（访问地址 <http://qikan.cqvip.com/>）。

3、更具体的规定请在学院主页看学院关于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的规定。《关于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教学工作的补充规

定（试行）》（电行政〔2019〕27号）、《2020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教学工作安排》。

电气工程学院

2020年2月5日